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力新材”或“公司”）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强力新材董事会出具的《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重要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生产与存货、固定资产管理、货币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及财务报告编制管理、设计与研发、人事与薪酬、专项风险控制等主要业务和流程，重点关注风险等级较高的关键控制点。

1. 内部环境评价

（1）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外报送信息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形成了相对完善的治理框架文件，为规范公司治理、提供决策水平、保护股东权益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治理层的职责已经通过《公司章程》等文件予以明确，治理层通过自身活动并在专业委员会支持下实施监督。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保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职责，强化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的监督职能，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2）公司机构设置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EHS 办公室、工程管理部、行政管理部、人力资源中心、运营管理部、财务中心、信息管理部、研究院、市场部、工程技术中心、品质保证部、供应链管理等部门，并设立电子材料事业部、绿色感光材料事业部、半导体材料事业部等事业部。各分子公司设置了综合科、生产科、设备科、生产技术科、安环科。各部门之间、各分子公司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公司通过组织架构图、部门职责说明、员工岗位职责以及相关流程制度，使全体员工能够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正确行使自身职权。

（3）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为统一协调子公司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策略，公司不断完善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政策和程序，制订了《控股公司管理制度》，对其治理结构、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决策与信息报告、财务管理、行政事务及人力资源管理、对外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规范。公司定期取得控股公司月度财务报表和经营管理分析资料，及时检查、了解控股公司经营及管理状况；制定《外派（借调）管理制度》，对控股公司管理人员实行委派制度；并对控股公司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内部审计等。

（4）内部审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内部审计基本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有审计部门。审计部门由审计委员会领导，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等进行独立的检查监督。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审计部门每年对各业务循环进行审计，定期对子公司进行审计，每季度对募集资金进行审计。并根据审计发现问题出具审计报告，商讨整改措施，并定期跟踪整改。

（5）人力资源

公司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对招聘、入职、培训、转正、离职、考勤、假期、请假、加班、奖惩、薪资、考核、福利、劳动合同等制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将企业文化体现在薪酬、绩效、培训等各项规章制度上，形成良好的工作环境。

目前公司职工专业结构合理，受教育程度较高。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担任的职务；同时公司不断引进新的人才，形成内部有序的人才竞争机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6）企业文化

公司不断完善企业文化建设，形成了公司的使命、愿景、价值观，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公司工会、党支部、团支部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组织作用，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丰富多彩的业余文化生

活。公司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人才，建立了宽松民主的工作氛围，通过举行企业拓展、发行内部刊物等途径来引导员工建立符合企业战略要求的道德价值观。

公司以“让人类的生活更健康、更便利、更多彩”为使命，以“创新、诚信、关怀、共赢”为价值观，以“致力于成为光固化领域的技术引领者”为企业愿景，坚持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2. 风险评估评价

公司以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作为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并在此前提下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和风险应对。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对风险的评估，有效地建立了风险的识别和评估过程，关注引起风险的主要因素，通过实施充分的调研和科学分析，准确识别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内外部风险，并能够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进行评估，确保风险分析结果的准确性，从而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 外部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应对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的外部风险影响因素包括：经济形势、市场竞争、产业政策等经济因素；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等科技因素；自然灾害、环境状况等自然因素。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属于高新技术产品。国家于近年出台了一系列加快自主创新的政策和措施，特别在新材料、新技术等方面的应用上，加大了扶持力度，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及产业升级，企业将在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材料的领域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可以预见国家的政策及宏观经济形势对企业的发展都将是十分有利的。

公司已经拟定了中长期的战略目标，并根据战略目标制定了公司的发展规划。对于整体层面的风险，公司运营管理部、审计部等提供一些综合性的统计数据和分析报告供管理层参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定期参加各种行业会议进行交流，及时了解行业的发展现状、最新的技术成果和未来的发展趋势。同时公司与政府和监管部门保持良

好的关系，及时获悉相关的产业政策、监管要求、经济形势、融资环境等外部信息。公司根据所获悉的外部信息，由相关部门制定恰当的策略进行应对。

（2）内部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应对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的内部风险影响因素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团队精神等人员素质因素；经营方式、资产管理、业务流程设计、财务报表编制与信息披露等管理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基础实力因素；研究开发、技术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等技术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安全、环保等因素。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与监事会分别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的职能，严格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按照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工作，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提出建议和意见，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和实施。

公司建立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和检验标准，在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对研发工作十分重视，在预算中优先安排研发支出，对创新的科研成果予以奖励，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对于人力资源这一影响内部控制的因素给予足够重视。选聘员工时，重视其职业道德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公司经常性对各级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关的职业素养和业务培训，确保员工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遵纪守法、维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开展监督工作，控股股东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的规定，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不从事与公司业务有竞争或者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活动，以公平、公正原则处理与公司的关系，以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 控制活动评价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均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等方面均有清晰的目标，并加以完整的记录和充分沟通，适时监控。为合理保证各项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授权管理控制、职责分工控制、

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核控制、电子信息控制等，使管理层指令得以有效执行。

(1) 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

为规范物资采购行为，加强对采购的监督管理，公司已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程序》、《外部供方的选择与评价控制程序》、《采购询比议价管理规定》、《招标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对请购需求、拟定采购计划、价格审核与监督、采购实施、付款申请、采购合同审批、供方管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2) 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

为确保所签订的合同满足客户的要求以及货款的正常回笼，公司已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顾客相关控制程序》、《新产品上市推广控制程序》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客户分级管理、客户档案管理、客户领用及授信管理、客户关系管理、销售计划管理、销售合同执行管理、销售价格管理、应收账款管理、佣金管理、销售激励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3) 生产与存货环节内部控制

为了合理安排生产，并确保产品保质保量按时入库，公司已制定了健全的体系文件。在生产计划的制定、生产实施、原材料、中间品和产成品验收入库、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管控、存货管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体系文件不断进行修订及完善，实现了 ISO 三合一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得到有效提高。

生产部门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供应链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材料采购；生产技术科为生产实施提供技术支持；品质保障部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品质监控；EHS 办公室对生产全程进行有效的安全及环保监管；生产部门每月进行存货盘点，财务部门进行复盘，审计部门不定期进行监盘，年末对存货实施全面清查。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4) 固定资产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为了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公司完善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对固定资产的分类、管理与核算、购置与验收、档案保管、日常维护、调拨与转移、报废与处置、清查盘点、投保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5）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为加强对资金的内部控制，保证资金的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财务收支平衡，公司制定及完善了《货币资金及票据管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出差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货币资金收支业务授权审批程序，并对货币资金的入账、划出、记录作了规定。货币资金不相容岗位互相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互相制约，加强了资金收付稽核。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6）公司财务核算和财务管理内部控制

为规范财务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提高经济效益，为公司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信息，保证财务报告的准确、可靠，公司已制定及完善了《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办法》、《财务报告管理办法》、《出差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财务收支的计划、执行、控制、分析预测和考核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7）设计与研发环节内部控制

为确保设计与研发过程顺利进行、设计与研发结果满足预期要求并使产品质量、性能达到最佳效果，公司已制定了《项目申报流程》、《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技术开发费汇总流程》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前期调研、开题评审、审批立项、具体实施、成果验证与确认、资料归档、研发费用归集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8）人资与薪酬环节内部控制

为配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各级人员，并确保员工的质量意识、业务能力满足工作岗位的需要，公司已制定了：《员工手册》、《员工福利管理制度》、《考勤与假期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员工招聘管理制度》、《员工轮岗管理制度》、《用工合同和员工异动管理制度》、《外派（借调）管理制度》、《员工培训管理制度》、

《强力职位体系和晋升管理制度》、《人才梯队建设管理制度》、《企业文化建设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员工奖惩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终止，员工的薪酬、福利、培训、考核、晋升、人事档案的保管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9）关联交易环节内部控制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作出说明，在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审批程序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10）担保环节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已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在担保方式、担保审批权限、担保办理程序、担保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11）投资环节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投资行为，降低投资风险，保证公司投资的安全性、收益性，确保公司的资产保值增值，公司已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范围、投资方式、投资原则、决策及审批权限、投资跟踪、投资收回及转让等方面进行规范。公司已制定了《投资并购工作业务指南》，对投资并购的尽职调查、可行性分析、决策、实施、评价等方面进行规范。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范围、设立专户管理、三方监管、使用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12）技术机密和商业机密环节内部控制

为防止核心技术和商业机密的泄漏，公司的《劳动合同》中均有保密条款，所有员工均需签订劳动合同，关键人员会签订专门的《保密协议》。对于高管或者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公司会与他们签订《竞业协议》，确保核心技术在有效期内的安全性，杜绝可能的技术和商业机密失密行为。

为更好的保护企业自主产权，为防止核心技术和商业机密的泄漏，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通过了 GB/T 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认证，制定了《知识产权争议处理应急预案》、《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知识产权档案管理办法》、《技术合同管理办法》、《专利管理办法》、《知识产权奖励办法》、《商标管理办法》、《知识产权风险规避》等内部控制制度，对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奖励办法、专利管理、技术合同管理、科研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经审查，均制度规范、执行有效。

4. 信息与沟通评价

公司为及时有效地向管理层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有效的信息系统，包括相关的内部和外部信息。公司建立了 ERP 系统、OA 系统等，以信息化促进企业向现代化发展。公司的管理文件、记录表单、统计数据、物流信息、人力资源管理等均可以通过各信息系统在相应的权限下进行方便的发布和查询，畅通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及时获取他们在执行、管理和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需信息，并交换这些信息，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和反应速度。同时，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公司管理层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地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公司每月举行由总经理主持、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参加的经营分析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在会上通报部门上月工作情况和存在问题，使相关信息在公司各部门之间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反馈。

5. 内部监督评价

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组成的全方位多层次内部监督体系。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等。公司审计部门根据已制定的《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业务进行常规和专项检查，对公司管理制度、体系文件和流程文件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并对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促使问题得到及时解决。

为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董事会、审计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对于发现的问题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最大限度避免业务差错的发生，有效的提高业务规范化程度，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别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影响资产总额的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5%，或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	影响资产总额的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1% 但 $<$ 资产总额的 5%，或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3% 但 $<$ 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	未达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类别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3、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 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内部控制评价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与应用会计政策； 2、公司缺乏反舞弊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真实、准确。

一般缺陷	未达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缺陷。
------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 \geq 850 万元。
重要缺陷	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 \geq 260 万元但 $<$ 850 万元。
一般缺陷	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 $<$ 260 万元。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涉及公司重大业务，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且影响范围广泛。
重要缺陷	涉及公司重要业务，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且影响范围广泛。
一般缺陷	未达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关于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

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在 2020 年度对强力新材的持续督导期间内，保荐机构主要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相关三会会议资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查阅公司与内部控制相关的制度文件；审阅《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强力新材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强力新材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强力新材董事会出具的《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凌

邱志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